（上接B7版）

（2）注册商标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拟置出资产母公司拥有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注册地
1	禾欣(图形)	禾欣股份	1378069	第18类 仿皮_仿皮革	2000.3.28至2020.3.27	申请	中国
2	禾欣(文字)	禾欣股份	1528865	第18类 仿皮革	2001.2.28至2021.2.27	申请	中国
3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4	第18类 仿皮;公文包;挎皮;手提包;手杖;马具;香肠拆衣;皮张饰品;皮垫;皮线(截止)	2009.7.21至2019.7.20	申请	中国
4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29	第15类 乐器;乐器盒;乐器琴弓;鼓槌;乐器键盘;乐器弦;吹奏乐器的管口;乐器风管;乐谱架;校音器(定音器)(截止)	2009.11.28至2019.11.27	申请	中国
5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0	第14类 贵重金属合金;首饰盒;宝石(珠宝);手表;手镯(珠宝);链(珠宝);珍珠(珠宝);戒指(珠宝);贵重金属艺术品;角、骨、牙、介首饰及艺术品(截止)	2009.12.7至2019.12.6	申请	中国
6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1	第13类 火器;炸药;烟火产品;子弹;枪盒;枪瞄准镜;引火;射钉弹;发令纸;鞭炮(截止)	2009.11.28至2019.11.27	申请	中国
7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2	第11类 热焊枪;汽灯;卫生设备用水管(截止)	2010.9.14至2020.9.13	申请	中国
8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3	第10类 医疗器械和仅器;牙科设备;电疗器械;医用垫;绷瓶;非化学避孕用具;假肢;骨形用物品;缝合材料;口罩(截止)	2009.10.28至2019.10.27	申请	中国
9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4	第9类 计时器;衡器;量具;灯箱;照相机(摄影);电测量仪器(截止)	2009.12.28至2019.12.27	申请	中国
10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5	第8类 磨具(手工具);农业器具(手动的);园艺工具(手动的);屠宰动物用具和器具;鱼叉;剪须刀;手工操作的手工具;钻孔器;雕刻工具(手工具);刀(截止)	2009.12.14至2019.12.13	申请	中国
11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6	第7类 农业机械;木材加工机;印刷机器;染色机;制茶机械(截止)	2010.1.21至2020.1.20	申请	中国
12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7	第6类 金属板条;金属管;金属建筑物;铁路金属材料;普通金属线;非电气金属电缆接头;金属检;家具用金属附件;五金器具;金属锁(非电)(截止)	2009.11.07至2019.11.06	申请	中国
13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8	第4类 润滑剂;燃料;矿物燃料;工业用蜡;蜡烛;除尘剂用;工业用油;发动机油;汽车燃料;发动机燃料非化学添加剂(截止)	2009.12.28至2019.12.27	申请	中国
14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39	第28类 游戏机;玩具;扑克牌;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射箭用具;体育活动器械;垂钓用品;龙舟手桨;圣诞树装饰品(灯饰和糖果除外)(截止)	2010.2.14至2020.2.13	申请	中国
15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40	第27类 地毯;席;地板覆盖物;墙纸;人工草皮;体育场用垫;汽车用垫;浴垫;塑料或橡胶地板革;非纺织品壁挂(截止)	2010.2.7至2020.2.6	申请	中国
16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41	第26类 松紧带;衣服装饰品;拉链;假发;除线以外的缝纫用品;人造花;服装垫肩;修补纺织品用热粘胶布片;亚麻布标记用铅字或铁钉;非金属保险套(截止)	2010.2.7至2020.2.6	申请	中国
17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42	第22类 绳索;网;编织袋;非橡胶或塑料制(填充或衬垫用)包装材料;纤维编织原料;车辆篷布(非安装);帆;涂胶布;篷布;拉索;拉软带(截止)	2010.1.21至2020.1.20	申请	中国
18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043	第21类 瓷、赤陶或玻璃艺术品;盥洗室器具;梳;牙刷;牙签;化妆用具(截止0	2010.1.21至2020.1.20	申请	中国
19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0	第45类 夜间护卫;服装出租;殡仪;婚姻介绍所;安全及防盗警报系统的监控;开保险箱;消防;侦探公司;安全咨询;社交护送(陪伴)(截止)	2010.4.21至2020.4.20	申请	中国
20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1	第44类 医疗诊所;美容院;动物饲养;园艺;卫生设备出租;医院;疗养院;公共卫生诊;理发店;眼镜行(截止)	2010.4.21至2020.4.20	申请	中国
21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2	第41类 教育;组织表演(演出);收费图书馆;节籁出版;节目制作;动物园;经营彩票;夜总会;健身俱乐部;安排和组织会议(截止)	2010.3.28至2020.3.27	申请	中国
22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3	瓷件材料装配(替换人);金属处理;纺织品化学处理;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光学玻璃研磨;陶瓷烧制;饲料加工;动物屠宰;服装制作(截止)	2010.2.21至2020.2.20	申请	中国
23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4	第38类 电报广播;电信信息;信息传送;电话业务;计算机终端通讯;信息传输设备出租;无纸通讯;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远程会议服务;卫星传送(截止)	2010.4.21至2020.2.13	申请	中国
24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5	第34类 烟草;香烟盒;火柴;吸烟用打火机;卷烟纸;雪茄烟;香烟;烟用药膏;鼻烟;香烟滤嘴(截止)	2009.7.7至2019.7.6	申请	中国
25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6	第33类 酒(饮料);果酒(含酒精);烧酒;葡萄酒;含酒精液体;酒精饮料(啤酒除外);米酒;黄酒;料酒;食用酒精(截止)	2009.11.28至2019.11.27	申请	中国
26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7	第32类 啤酒;无酒精饮料;饮料制剂;制啤酒用麦芽汁;果汁;水(饮料);蔬菜汁(饮料);奶茶(非奶为主);植物饮料;豆类饮料(截止)	2009.11.28至2019.11.27	申请	中国
27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931488	第29类 肉;鱼(非活的);水果罐头;水果肉;腌制蔬菜;蛋;牛奶制品;食用油脂;水果色拉;豆品用饮(截止)	2009.7.28至2019.7.27	申请	中国
28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3	第43类 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咖啡馆;茶馆;快餐厅;酒吧;出租椅子、桌子、桌布和玻璃器皿;提供营地设施;养老院;日间托儿所(看孩子);动物寄养(截止)	2009.9.14至2019.9.13	申请	中国
29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4	第42类 法律服务;研究与开发(替他人);测量;化学研究;纺织品测试;工业品外观设计;建设项目的开发;服装设计;艺术鉴定(截止)	2010.3.7至2020.3.6	申请	中国
30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5	第39类 拖运;潜水服出租;能源分配;通送(信件和商品);管理运输(截止)	2010.3.7至2020.3.6	申请	中国
31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6	第37类 建筑信息;建筑;采矿;室内装璜;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车辆保养和修理;造船;喷涂服务;轮胎翻新(截止)	2009.9.14至2019.9.13	申请	中国
32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7	第36类 保险;银行;期货经纪;珍宝估价;不动产代理;不动产管理;经纪;担保;信托;典当(截止)	2009.9.21至2019.9.20	申请	中国
33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8	第35类 广告;广告设计;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场所搬迁;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截止)	2010.3.7至2020.3.6	申请	中国
34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49	第25类 鞋(截止)	2010.12.14至2020.12.13	申请	中国
35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0	第24类 织物;树脂布;纺织品壁挂;毡;纺织品毛巾;床单(纺织品);纺织品垫;洗涤用手套;给达;旗帜(截止)	2009.6.21至2019.6.20	申请	中国
36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1	第23类 纱;长丝;人造丝;线;沙;纺织用塑料线;毛线;绒线;开司米;纺织用塑料线(截止)	2009.6.21至2019.6.20	申请	中国
37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2	第20类 家具;木箱或塑料箱;塑料水管阀;画板;竹木工艺品;人体模型;布告牌;家具用非金属附件;雕塑;非金属合页(截止)	2009.6.14至2019.6.13	申请	中国
38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3	第19类 混凝土;石膏;沙漏石头;混凝土或大理石艺术品;沥青;广告栏(非金属);涂层(建筑材料);石材粘合剂(截止)	2009.12.7至2019.12.6	申请	中国
39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5	第17类 树胶;密封物;塑料板;非金属软管;绝缘纤维织物;防水包装物;封过线(卷圈);胶对;合成树脂(半成品)(截止)	2010.12.28至2020.12.27	申请	中国
40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6	第16类 纸;复写本(文具);书籍;图画;钉书钉;文件夹;墨水;自来水笔;打字机会带;数学教具(截止)	2009.6.21至2019.6.20	申请	中国
41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7	第5类 净化剂;医用填料;外科包扎物;药枕;牙科充治剂(截止)	2009.10.14至2019.10.13	申请	中国
42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58	第3类 洗面奶;洗发剂;去污剂;皮革保护剂(上光);理整剂;香料;化妆品;牙膏;香;动物用化妆品(截止)	2009.7.28至2019.7.27	申请	中国
43	禾欣(图形+文字)	禾欣股份	5232860	第1类 工业用固态气体;工业用纤维素脂;试纸;未加工塑料;食物防腐用化学品;防火制剂;皮革表面处理用化学品;电镀(截止)	2009.10.14至2019.10.13	申请	中国

三、拟置出资产的抵押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的抵押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拟置出资产母公司抵押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抵押物名称	房屋他项权证登记日期	权证编号	抵押权人	授信额度
土地	2015年3月2日	嘉土国用(2006)第226145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5,000.00
房屋	2015年3月2日	嘉房权证禾字第(00748019)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房屋	2015年3月2日	嘉房权证禾字第(00155559)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房屋	2015年3月2日	嘉房权证禾字第(00155561)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房屋	2015年3月2日	嘉房权证禾字第(00155563)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房屋	2015年3月2日	嘉房权证禾字第(00155564)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房屋	2015年3月2日	嘉房权证禾字第(00155566)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二）拟置出资产的担保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禾欣股份母公司对外担保8,573.21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起始日	担保债务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日	457.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0日	44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张家港宏国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4日	599.4747	连带责任	6个月
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1日	44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福建禾欣合成革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3日	67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张家港宏国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5日	1,026.7313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5日	40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5日	80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7日	80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7日	60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1日	80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4日	74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嘉兴禾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日	800.0000	连带责任	6个月

上述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等日常经营需要，为其银行贷款或开具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事项已在上市公司公告中进行了信息披露，该等担保事项均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本公司正取得担保权人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解除相关担保事项的书面同意，因此，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相关资产的转移造成实质性障碍，亦不会对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利益造成损害。

四、拟置出资产的债务转移情况

（一）取得债权人同意函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拟置出资产母公司负债合计为14,115.39万元，其中金融机构债务1,888.99万元，非金融机构债务12,226.40万元。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已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债务转移原则性同意函的债务，共占截至基准日债务总额的88.54%，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账面值	已偿还及已取得债权人同意函部分	
			金额	占比
金融债务	短期借款	0.00	0.00	/
	应付票据	1,888.99	1,888.99	100.00
	小计	1,888.99	1,888.99	100.00
非金融债务	应付账款	9,176.97	8,372.78	91.24
	预收款项	176.23	83.82	47.56
	应付职工薪酬	820.85	820.85	100.00
	应交税费	270.58	270.58	100.00
	其他应付款	1,328.11	607.38	45.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3.67	453.67	100.00
	小计	12,226.40	10,609.07	86.77
合计		14,115.39	12,498.06	88.54

（二）未明确同意转移的负债的处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偿还及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转移的金融债务和应付债务分别为1,888.99万元和12,498.06万元，分别占截至2014年12月31日拟置出金融债务的100%和应付债务的88.54%，未偿还及尚未取得债权人书面同意函的债务计1,617.33万元，金额较小，不构成障碍判断。

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于截至交割日尚未清偿或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从上市公司置出的债务约定如下：

对于拟置出资产中的债务，资产接收方应积极与该等债务的债权人进行商谈，以使债权人作出同意终债务转移至资产接收方的书面文件。

对于截止拟置出资产交割日仍未清偿或仍未取得债权人同意从公司置出的债务，资产接收方应在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后五日内清偿该部分债务或者按照债权人的要求以其他方式履行债务，或者向马中骏提供等值于该等负债的公司股份（按交割日甲方股票于二级市场收盘价计算每股金额）作为担保。若因未取得债权人的同意或未按时清偿债务致使债权人向上市公司追索债务的，资产接收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五日内清偿该等债务，若资产接收方未能清偿该等债务的，马中骏应在接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变卖实资产接收方用以担保的相关数量股份进行清偿。若因该等债权人向上市公司主张债权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资产接收方应负责赔偿上市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若资产接收方未能履行该等责任，马中骏应在接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五日内变卖实资产接收方用以担保的相应数量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在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当日及之前所发生的以及因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当日或之前的事由（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发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除外）而在拟置出资产交割日之后产生的全部负债（该等债务包括任何银行债务、对任何第三人的欠款、违约之债及侵权之债、任何或有负债、任何担保债务、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滞纳金产生的债务等）及经济、法律责任均由资产接收方承担如在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前已发生且在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尚未处理完毕的，及/或在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后发生的，与拟置出资产及其员工、业务有关的处罚、诉讼、仲裁或相关的任何合同、权利、利益、债务或索赔，均应由资产接收方承担责任。如因任何法律程序方面的原因使得拟置出资产交割日后的时任何第三方承担了该等责任，资产接收方应赔偿其因此遭受的损失。

（三）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

根据债权人已出具的同意函，以及根据禾欣股份出具的书面说明，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日，禾欣股份之债权人未出具明确表示不同意本次重组的书面函件。

（四）银行等特殊债权人出具同意函的内容

根据禾欣股份已取得银行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其主要内容为：

“本行确认已收悉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欣股份”）发送的《关于债务转移的函》。于贵公司该等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本行同意，贵公司将所欠本行的债务，以及贵公司作为担保人向本行作出的担保全部转让给浙江禾欣实业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为准），转让完成后，浙江禾欣实业有限公司将作为债务人向本行履行偿还债务的义务，并作为担保人在原担保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向本行履行担保义务。”

据此，禾欣股份取得的关于银行等特殊债权人出具的上述债务转移同意函已明确同意本次交易完成后，禾欣股份的相关债务/担保由浙江禾欣实业有限公司承继的事实，该债务转移同意函具有足够的法律效力。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禾欣股份的债权人中，不存在明确表示不同意本次重组的债权人；银行等特殊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具有足够的法律效力。

五、拟置出资产职工安置情况

为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上市公司整体资产出售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于2014年11月26日经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1、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本公司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所有员工的劳动关系和社保关系，均由资产接收方承担和安置，该等职工随拟出售资产到资产接收方工作；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全部离退休职工涉及的养老、医疗等所有关系均由资产接收方承担和安置。

2、自资产交割日起本公司与其余所有员工解除劳动关系，同时由资产接收方与该等职工建立新的劳动关系，并根据员工的个人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岗位、薪酬和福利待遇均保持不变。

3、本公司应付而尚未支付的所有工资及所有福利、社保等一切费用（如有）均由资产接收方负责支付。

六、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情况

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七、拟置出资产的后续安排对于本次交易的影响

（一）对交易作价公允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作价以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中企华评估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评估公司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资产评估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了肯确意见，确保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允，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优云平、朱惠忠等上市公司的原股东更适合运营上市公司拟置出资产

优云平、朱惠忠等上市公司的原股东更适合运营上市公司拟置出资产

优云平、朱惠忠等上市公司的原股东主要从事IP综合成本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二者之间跨度很大，缺乏相关性。上市公司从工的工作经验主要为PU合成革行业，若将优云平、朱惠忠等上市公司的原股东更适合运营上市公司拟置出资产。

（三）对中小股东利益的影响

1、本次交易符合公允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作价以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中企华评估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且评估公司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资产评估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了肯确意见，确保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允，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2、本次交易履行程序合法、合规

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进行初步磋商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被感信息的知悉范围，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并与其签署了保密协议。上市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关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联合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事务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前认真审核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书面认可，同意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必需的法定程序。

3、本次交易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上市公司于2014年12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2015年1月8日，上市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上市公司于2015年5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上市公司于2015年6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禾欣股份与部分发股对象签署的《关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已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拟置出资产的后续安排对于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交割日前已发生且在交割日尚未处理完毕的任何与拟置出资产及业务有关的处罚、诉讼、仲裁或相关的任何合同、权利、利益、债务或索赔，以及在交割日后发生的因拟置出资产及其员工、业务有关的处罚、诉讼、仲裁或相关的任何合同、权利、利益、债务或索赔，均应由资产接收方承担责任。

对于截止交割日尚未清偿或仍未取得债权人同意从上市公司置出的债务，沈云平、朱善忠、丁德林、庞隆、叶文青、陈云标、顾建慧等七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向上市公司提供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担保，担保范围为相关债权人、合同相对方以及第三方权利人向上市公司主张债务支付及赔偿的金额，以及上市公司因此产生的其他损失及支付的费用金额。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与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员工（包括上市公司所有相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普通员工）的劳动和社保关系及与拟置出资产相关的职工（包括全部离退休职工、下岗职工）涉及到与上市公司有关的养老、医疗等所有关系均由资产接收方承担和安置。上市公司现有子公司聘用人员继续保持其与该等子公司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中置出资产的后续安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第五节 拟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一、慈文传媒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慈文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IWEN MEDIA GROUP CO.,LTD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设立日期	2001年9月12日
注册资本	16,326.3158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中骏
注册地址	无锡新区新华路5号创新创意产业园H幢501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曙光大厦B座
邮政编码	100028
电话号码	021-33623251
传真号码	021-33623251*802
互联网址	http://about.ciwen.tv/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06000024185
税务登记证号	苏地税字320200731173204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	73117320-4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一般经营项目：摄影服务、文化教育信息咨询、经纪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营业期限	2001年9月12日至2003年12月31日

（二）2002年6月，慈文有限第一次增资，变更经营范围

2002年6月6日，经慈文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慈文有限注册资本增至5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1元，均为货币出资，新增注册资本340万元由马中骏、潘志忠、王丁按原始出资比例认缴，其中马中骏认缴204万元，潘志忠和王丁各自认缴68万元；同意经营范围变更为“电视剧、电视专题、电视综艺制作、发行、摄像、摄影服务、文化教育信息咨询、经纪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2年6月10日，苏州市盖章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盖会验字（2002）X—00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2年6月10日，马中骏、潘志忠和王丁新增注册资本共计340万元实缴到位，均为货币出资。

2002年6月11日，江苏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20606210294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中骏	300.00	60.00
2	潘志忠	100.00	20.00
3	王丁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三）2003年7月，慈文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年5月30日，经慈文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潘志忠将其持有的公司1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王孜，王丁将其持有的公司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马中骏，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1元，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2003年7月28日，苏州市吴中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20606210294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中骏	300.00	60.00
2	王孜	100.00	20.00
3	王丁	50.00	10.00
4	马中骏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四）2010年4月，慈文有限迁址无锡、更名、延长营业期限并变更经营范围

2010年4月9日，慈文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慈文有限迁址、更名、延长营业期限并变更经营范围，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后信息如下：

项目	内容
名称	无锡慈文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住所	无锡新区新华路5号创新创意产业园H幢501
法定代表人	马中骏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一般经营项目：摄影服务、文化教育信息咨询、经纪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经许可后方可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9月12日
营业期限	2001年9月12日至2051年9月11日

2010年4月27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205060000241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2010年6月，慈文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10年5月25日，经慈文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王丁将其持有的公司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马中骏，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1元；同意慈文有限注册资本由500万元新增3,750万元至4,25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1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马中骏认缴2,650万元、王孜认缴650万元、王依群认缴450万元；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转让方王丁与受让方马中骏签订了《转股协议》。

2010年6月23日，无锡嘉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嘉会内验字（2010）02603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6月23日，无锡慈文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收到马中骏、王孜、王依群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7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6月24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205060000241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中骏	2,975.00	70.00
2	王孜	750.00	17.65
3	王依群	450.00	10.59
4	马中骏	50.00	1.17
5	王丁	25.00	0.59
合计		4,250.00	100.00

（六）2010年8月，慈文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10年6月25日，经慈文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马中骏将其持有的公司250万元注册资本作价1,875万元（每1元出资额作价7.5元）转让给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意慈文有限注册资本由4,25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1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无锡中科汇盈二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000万元认缴400万元注册资本，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625万元认缴350万元注册资本，超出部分均计入资本公积；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及增资价格经各方友好协商，以慈文有限2010年预计的经审计税后净利润12,500万元为基础，按照15倍市盈率估算，慈文有限估值3.75亿元作为作价依据。

2010年6月30日，马中骏与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无锡慈文影视制作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7月26日，无锡嘉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嘉会内验字（2010）02604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7月26日，无锡慈文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收到无锡中科汇盈二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750万元，溢价部分4,8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8月6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205060000241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中骏	2,725.00	54.50
2	王孜	750.00	15.00
3	王依群	450.00	9.00
4	无锡中科汇盈二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8.00
5	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	7.00
6	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00	5.00
7	马中骏	50.00	1.00
8	王丁	25.00	0.50
合计		5,000.00	100.00

（七）2011年3月，慈文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2月28日，慈文有限股东王依群与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依群将其持有的50万元出资额作价400万元转让给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4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3205060000241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中骏	2,725.00	54.50
2	王孜	750.00	15.00
3	王依群	400.00	8.00
4	无锡中科汇盈二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8.00
5	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	8.00
6	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00	5.00
7	马中骏	50.00	1.00
8	王丁	25.00	0.50
合计		5,000.00	100.00

（八）2011年4月，慈文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3月，经慈文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50万元出资额作价1,875万元转让给深圳市鹏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转让方深